

新闻公报
沪港举行会议加强金融领域合作（附图）
2015年4月9日（星期四）

沪港金融合作第五次工作会议今日（四月九日）在上海举行，两地政府部门、金融监管机构和交易所的代表藉此机会加强香港与上海在金融方面的合作。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和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主任郑杨，在会议上分别介绍港沪金融服务业的最新发展。双方代表就共同关注的金融议题进行讨论，包括「沪港通」的落实情况、加强两地跨境人民币业务、证券、期货及保险业方面的合作，以及深化两地金融人才培训和交流。

陈家强在会上表示，「沪港通」打通香港和上海两地股票市场，开创两地资本市场互联互通的新篇章。两地将共同检视「沪港通」开通以来的运作及交易情况，并总结市场意见，以进一步完善计划。

此外，沪方亦介绍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自贸区）的最新发展，以及各金融措施的落实情况，双方并探讨如何进一步推进自贸区与香港在跨境人民币业务方面的合作，促进两地之间的资金流动和使用。

在加强两地证券及期货业合作方面，双方同意鼓励上海的金融机构充分利用香港的平台进行投资和融资活动，并争取让更多香港证券类金融机构在上海开展多元化的业务。

保险业方面，双方将加强跨境再保险合作，以开展沪港两地双向跨境再保险业务。

就金融人才培训和交流，双方同意续办「沪港金融专业大学本科生交流及考察计划」，以及推动两地金融人才交流和合作。

为加强沪港金融领域的合作，香港财经事务及库务局与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于二零一零年签署《关于加强沪港金融合作的备忘录》，其中一个合作方向是沪港两地金融代表定期召开会议，建立完备的金融对话与交流，促进双方的金融合作。

完

